

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監獄

招標投標及契約文件

一、本文件為機關或機構(以下簡稱機關)依政府採購法(以下簡稱本法)招標、廠商投標及機關決標後簽訂契約三用文件。招標時由機關使用招標欄位並備齊招標文件後依規定招標；投標時由廠商使用投標欄位並備齊投標文件後依規定投標；決標後由機關使用決標欄位並附具必要之招標、投標及決標文件依規定蓋章後即完成與得標廠商之簽約手續，不必再經得標廠商簽名或蓋章，並以機關蓋章之日為簽約日。

二、本文件為公開招標、選擇性招標之規格標與價格標及限制性招標之通用文件。以公開評選、甄選、徵求或其他方式辦理者，得參酌使用。

三、招標機關招標如下(以下各項由招標機關填寫並簽署招標)：

(一) 採購案號:kspz7-11401

(二) 招標機關名稱：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監獄

(三) 招標機關地址：高雄市大寮區仁德新村 1 號

(四) 招標機關聯絡人(或單位)：薛偉文

(五) 電話：07-7882548#221 傳真：07-7882528

(六) 招標標的名稱：**114 年度第 2 次收容人廚餘標售。**

(七) 收受投標文件場所之地址：高雄市大寮區仁德新村 1 號-收發室。

(八) 收受投標文件之截止期限：**114 年 3 月 28 日 17 時止。**

四、其他事項如附件。

五、招標機關蓋章：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監獄 印

中 華 民 國： 114 年 月 日

投標廠商投標如下(以下各項由投標廠商填寫並簽署後投標)

一、投標廠商名稱：

二、投標廠商地址：

三、投標廠商負責人：

四、投標廠商聯絡人：電話：傳真：

五、投標廠商營業登記統一編號(無者免填)：

六、投標總標價：(1 年總計)

新台幣	仟萬	佰萬	拾萬	萬	仟	佰	拾	元

註：投標文件所載總標價之文字與號碼不符時，以文字為準。如以文字為數次表示之總標價不一致時，以最低額為準。

●總價應以零、壹、貳、參、肆、伍、陸、柒、捌、玖、拾大寫數目字填寫，並不得使用鉛筆或其他易塗改之書寫工具書寫，否則無效。

●招標投標及契約文件與投標標價清單所填寫之總標價金額應相同，如有總標價金額不同之情形發生，依採購法施行細則 81 條及民法第 5 條規定辦理。

●有※記號欄請廠商詳實填寫，其他勿填寫。

七、其他事項如附件。

※投標廠商章及負責人章(公司印章及負責人印章)：

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招標機關決標簽約如下(以下各項由招標機關填寫並簽署後完成簽約)

(一)契約案號：

(二)決標標的名稱：

(三)履約期限：

(四)契約金額： (1 年總計)

新 台 幣	仟萬	佰萬	拾萬	萬	仟	佰	拾	元

(招標文件允許以外幣報價或以單價決標者，請自行調整)

其他事項如附件。

招標機關蓋章：

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